

《禁忌之愛》疑雲重重，文壇醜聞再添一樁

旅美文字工作者
◎施清真

繼轟動全美報界的「傑森·布萊爾剽竊醜聞」之後，最近國際文壇又發生一樁杜撰事件，這樁事件的影響範圍遍及三大洲，Random House 及 Simon & Schuster 兩家聲譽卓著的出版公司也捲入風波，更引起美國出版界的自省。

引發這樁杜撰風波的是一位叫做諾瑪·柯芮（Norma Khouri）的女作家，2002 年間，柯芮的新作《禁忌之愛》*Forbidden Love* 在澳洲問世，這本書描述發生在約旦首都安曼的一樁悲劇，根據柯芮的描述，她和從小一起長大的好朋友達莉亞合開了一家美容院，達莉亞在店裡認識了一位信奉基督教的軍官麥克，兩人情愫日增，但約旦民風保守，一般家庭絕對不容許這樣跨宗教的戀情，柯芮雖然大力勸阻，但達莉亞依然墜入情網，達莉亞的父親發現此事之後，認為達莉亞的行徑有辱家風，所以砍殺了達莉亞。達莉亞雖然身中 12 刀身亡，但約旦有所謂「榮譽處決」（honor killing）的傳統，在這項傳統下，女性的貞操若受到污損，丈夫及家族成員可以不經法庭審判，自行施加私刑，藉此清洗她為家族帶來的污名，因此，達莉亞的父親不但沒有受到懲罰，反而威脅柯芮的安危，結果柯芮不得不逃離安曼，遠走他鄉。柯芮在書裡說她先潛逃到雅典，最後再輾轉逃到澳洲，在雅典等待澳洲簽證時完成了《禁忌之愛》一書。

本書甫上市即在澳洲造成轟動，柯芮的文筆雖然稱不上一流，但她所敘述的故事卻真摯動人，深獲讀者共鳴，《禁忌之愛》在澳洲銷售將近 20 萬冊，而且被澳洲選為有史以來最受歡迎的 100 本書之一，柯芮成了家喻戶曉的社會名流，她四處公開演說，不但陳述自己在約旦成長的經驗，還力促社會大眾正視「榮譽處決」的問題，2003 年間，《禁忌之愛》在美國上市，書名變更為《失去的榮譽》*Honor Lost*，柯芮在美國宣傳新書時廣受禮遇，本書在美國的銷售也超過 5 萬冊。

《禁忌之愛》雖受歡迎，但部分讀者一眼就看出問題，特別是本書在約旦出版之後，約旦的讀者更提出許多質疑，「約旦全國女性聯盟」（Jordanian National Commission for Women）的兩位女性研究員詳細分析《禁忌之愛》之後，去函本書在澳洲的出版商 Random House，指出書中七十幾處錯誤之處，但 Random House 卻毫無反應。在此同時，《雪梨晨間論壇報》*Sydney Morning Herald* 的書評人 Malcolm Knox 也看出了問題，Knox 本人阿拉伯文說寫流利，他發現柯芮雖然自稱在約旦出生長大，但似乎不諳阿拉伯文，於是他決定展開調查，經過 18 個月、走訪安曼及芝加哥等地之後，《雪梨晨間論壇報》的記者群於 7 月下旬揭發了柯芮的真面目，這位自稱目睹好朋友遭到謀殺的約旦女子，其實 3 歲就離開約旦，諾瑪·柯芮也不是她的真名；更令人驚訝的是，柯芮在 2000 年之前一直住在芝加哥附近，而且前科累累，甚至涉嫌詐騙一位 94 歲老婦人的畢生存款，芝加哥



警方正想發出通緝，她和希臘裔的先生就不知去向，她的家人也不知道兩人的行蹤，直到最近《禁忌之愛》引發軒然大波，家人才知道柯芮去了澳洲。

換言之，《禁忌之愛》從頭到尾都是柯芮所捏造，她在書中大嘆達莉亞不幸的遭遇，還說好友身亡之後，她經常難過得徹夜難眠，事實上卻根本沒有達莉亞這個人；柯芮在書中說西方的生活雖好，但她依然覺得心存愧疚，彷彿拋棄了她在約旦的姊妹同胞，事實上，她從3歲開始住在西方，根本沒有所謂的「約旦姊妹同胞」；柯芮說如果可能，她想把《禁忌之愛》寄給在約旦的家人，但她怕約旦政府可能查禁此書，事實上，在約旦到處都買得到英文版的《禁忌之愛》；柯芮說總有一天，她在約旦的父親和兄長會理解她為什麼這麼做，也會原諒她，事實上，她根本沒有所謂的「兄長」，父母也早已異離。

雖然各方人士早已對《禁忌之愛》提出質疑，本書剛在美國上市時，U.S.A.Today 等媒體也提出一些疑點，但澳洲及美國兩地的出版商依然堅持《禁忌之愛》一書的真實性，本書在澳洲由 Random House 出版，美國的出版商 Atria 則是 Simon & Schuster 旗下一支，這兩家聲譽卓著的出版社直到《雪梨晨間論壇報》刊出調查結果之後，才宣布全面收回本書。柯芮事件見報之後，最令讀者大惑不解的是，為什麼連像 Random House 和 Simon & Schuster 這種大型出版社都被柯芮騙得團團轉？難道出版社從來不做查證嗎？根據《紐約郵報》的分析，美國出版界在「事實查證」這方面確實有所疏失，報紙和雜誌都有專人查核事實，但出版公司卻沒有這種人力，雖然出版社都要求作者簽約保證書中所言確屬事實，但若作者有心欺瞞，出版社也沒辦法事先預防。除此之外，出版社雖然設有法律部門，一本書出版之前也會交給律師過目，但律師注意的是書中有沒有涉及毀謗、出版社會不會吃上官司，至於書中所描繪的是否屬實，則不是律師們關心的重點，因此，出版社很難做到事先防範。

Poynter Online 提出另一點更值得美國出版界省思的議題，九一一事件之後，有關於中東的書籍都成了暢銷書，出版界也樂於推出與中東有關的新書，柯芮筆下的約旦符合西方民眾對中東的刻板印象，書中的約旦社會思想保守，民風閉塞，女性飽受箝制壓迫，甚至屢遭殺身之禍，正義都難以伸張。姑且不論約旦政府已正視「榮譽處決」的問題，「榮譽處決」的案例也不多見，《禁忌之愛》讓西方讀者認為約旦就是一個保守閉塞、宗教掛帥的國家，唯有藉由像柯芮這樣的在地人揭發「真相」，西方世界才得以「了解」、進而「解救」受到箝制的族群。《禁忌之愛》之類的書籍滿足了西方讀者的好奇及虛榮心，出版商也因此獲利，但這類書籍卻加深了讀者對中東的刻板印象，絲毫無助於增進雙方了解。

可悲的是，柯芮不是第一個捏造事實的作家，1944 年間，澳洲兩位文人憑空塑造了一名叫做 Ern Mallen 的詩人，引起詩壇一片譁然，曾獲英國布克獎的知名作家 Peter Carey 最近還根據這樁醜聞寫了一本名為 *My Life as a Fake* 的小說；1994 年間，新銳作家 Helen Darville 的自傳體小說 *The Hand that Signed the Paper* 榮獲澳洲文學大獎 Miles Franklin Award，結果發現書中所謂的「自傳」根本就是作者虛構。《禁忌之愛》雖然引起各界討伐，但柯芮依然堅持她說的全是真話，儘管《雪梨晨間論壇報》出具多項紀錄，柯芮的母親也指出柯芮確實在芝加哥郊區長大，當地也有許多人認識柯芮，但柯芮仍堅稱自己在約旦出生長大，還說她直至最近到美國促銷新書，才第一次踏入美國。文人筆下的世界虛虛實實，只是不知道讀者該何去何從？